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琼卫科教函〔2024〕52号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4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六省（市）代培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海南医科大学各附属医院，委直属各单位，各有关单位：

根据《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4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六省（市）代培招收工作的通知》（琼卫科教函〔2023〕30号）安排，我委完成了2024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以下简称“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代培医师名单

2024年全省各医疗机构第一批选送到六省（市）国家住培基地进行代培的住院医师共33人，具体名单详见附件1。

二、报到参训安排

根据六省（市）卫生健康委工作安排，原则上第一批代培住院医师于2024年8月21-31日到相关省（市）的国家住培基地报到参训。各委派单位可根据代培基地单位地址做好参训住院医

师住宿安排，同时做好参训住院医师的工作交接安排。住院医师报到时应按照六省（市）国家住培基地的要求（由当地住培基地直接通知到参训的住院医师）提交相关材料。

三、培训年限

培训年限为3年。具有临床、中医（含中西医）、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住院医师培训时间减免可按照当地卫生健康委有关规定向所在培训基地提出申请，通过所在培训基地组织的考核测评后，予以减免相应培训时间。

四、有关要求

（一）根据国家和我省住培代培相关要求，北京市、上海市、湖南省、湖北省、四川省、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委托培训基地按规定发放中央补助（2万元/人·年）给我省选送的住院医师，我委委托委派医院按规定发放省级补助（0.6万元/人·年）。各委派单位要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府办函〔2018〕269号）、《海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琼卫规〔2024〕2号）和《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六省（市）代培保障工作暂行规定的通知》（琼卫科教函〔2022〕5号）有关规定，落实好省外代培住院医师的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等工资待遇，承担住宿、体检、往返交通等费用。

（二）我省选送的住院医师在培训期间纳入当地住培管理体系。当地卫生健康委委托有关培训基地按照当地住培有关文件要

求和标准对其实施培训、考试（考核）和管理，名单录入国家住培系统。对于达到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住院医师，当地卫生健康委将委托有关培训基地组织其在当地参加医师资格考试，取得医师资格证书的住院医师回派出单位办理执业注册手续。住培前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并注册者，可以不办理相关变更注册手续。住培合格的住院医师可获得由六省（市）卫生健康委颁发的国家卫生健康委统一制作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由六省（市）卫生健康委转交我委统一颁发。

（三）请各市县卫生健康委和委派单位要高度重视，指定相关部门负责落实参训住院医师的住宿安排，并落实好其在培训期间的工资、社保、人事管理、培训补助、住宿补贴等事宜。各委派单位应于报到前与代培医师签订培训协议书，约定好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培训结束后，住院医师应回委派单位服务。代培医师如违反约定，参照《海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有关委派培训对象违约责任的规定执行，同时将其列入国家卫生健康委“不诚信记录名单”。

（四）各委派单位要指定专人与培训基地对接住院医师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对其培训进行全程监管，定期了解培训实施情况，并要求住院医师严格遵守当地卫生健康委及培训基地的各项管理制度。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负责汇总住院医师在培训期间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定期与当地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机构和住院医师的委派单位对接沟通解决，做好相关培训保障工

作。

（五）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住培医师规范化培训的要求，结合我省卫生系列职称评审的条件，请各三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克服困难，本着职工职业生涯规划以及单位的持续性发展综合考虑，继续组织遴选本单位符合条件的住院医师作为第二批代培医师，选送到山东省的国家住培基地进行代培。请按要求填写《2024 年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报名汇总表》（附件 2），并于 8 月 26 日前将本单位住院医师报名汇总表报至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邮箱：xszxkjfzk@126com。

省卫生健康委科技教育处联系人及电话：刘佳，65335569。

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联系人及电话：戴露露，66227291；许林洪，66208631。

- 附件：1.2024 年住培六省（市）代培第一批住院医师名单
2.2024 年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报名汇总表
3.2024 级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群二维码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4 年住培六省（市）代培第一批住院医师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选派单位	培训专业	代培省市/培训基地
1.	李光华	男	广东省中医院海南医院	外科	北京
2.	何倩男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海南医院 (海南博鳌研究型医院)	皮肤科	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3.	邓伊玲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海南医院 (海南博鳌研究型医院)	外科	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4.	高于欣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海南医院 (海南博鳌研究型医院)	全科	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5.	黄贤芬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海南医院 (海南博鳌研究型医院)	内科	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6.	于文天骄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海南医院 (海南博鳌研究型医院)	内科	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7.	黄兴游	男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内科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8.	吴钟健	男	文昌市人民医院	内科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9.	梁昌锦	男	文昌市人民医院	骨科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10.	林妍妍	女	文昌市人民医院	麻醉科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11.	符娇香	女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中医	北京
12.	符景旦	男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外科-整形外科	武汉市中心医院
13.	邓立	男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外科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14.	张璇	女	儋州市人民医院（儋州市人民医院 医疗集团 总院）	内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15.	羊义广	男	儋州市人民医院（儋州市人民医院 医疗集团 总院）	骨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16.	林莉祝	女	儋州市人民医院（儋州市人民医院 医疗集团 总院）	眼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序号	姓名	性别	选派单位	培训专业	代培省市/培训基地
17.	卓明雪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海南医院	儿科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18.	邢琪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海南医院	儿科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19.	李嘉莹	女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海南医院	儿科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20.	徐锦华	女	三亚市中医院	超声医学科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21.	杨正欣	女	三亚市人民医院	口腔全科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22.	李颖	女	海口市人民医院	内科	上海东方医院
23.	熊茄妍	女	海口市人民医院	耳鼻咽喉科	上海东方医院
24.	雷彦彬	女	海口市人民医院	眼科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5.	颜匡胤	男	海口市人民医院	外科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6.	顾浩然	男	海口市人民医院	外科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27.	潘召兵	女	海南省第五人民医院	皮肤科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28.	罗自强	男	海南省第五人民医院	内科	北京
29.	周争天	男	琼海市人民医院	耳鼻咽喉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30.	符蕊	女	琼海市人民医院	儿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31.	王快	男	澄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全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32.	林声宇	男	澄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全科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33.	王显熙	男	澄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全科	四川省人民医院

附件 2

2024 年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报名汇总表

单位 (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illegible]

附件 3

2024 级住培六省（市）代培住院医师群二维码

